

2014年菏泽公务员招录计划大部分集中在基层

公安系统招的人全部在县局

本报菏泽5月22日讯(记者 张建丽) 22日,2014年菏泽市考试录用公务员简章及录用计划及招考职位发布。记者发现大部分录用计划分布在县城和基层乡镇。

据菏泽市人社局统计,根据全省统一安排部署,今年菏泽市考试录用担任主任科员以下非领导职务公务员和工作人员389人,比去年减少236人。记者根据录用计划发现,在菏泽市办公的机关单位招考人数为40人,在菏泽市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招考人数为26人,

在市里的共66人。其他的录用计划全部集中在县城和基层乡镇的部门。尤其是在公安机关,市公安局没有招人计划,总共招的26人分属于单县、鄄城和鄄城公安局。

记者了解到,菏泽市探索从高级技工院校高级班毕业生中考录乡镇机关公务员(不含街道办事处)。在招考录用计划里,不少乡镇的职位明确写有具有山东常住户口的山东省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高级班毕业生可报考。

另外,笔试公共科目为行

政职业能力测验和申论。各职位行政职业能力测验使用同一试题,申论考试试题按报考职位工作性质进行分类,其中:在机关中履行司法、行政执法、法制工作职责,以及为社会公共管理提供法律服务的职位,使用A类试卷;履行财务管理、审计、经济管理等工作职责的职位,使用B类试卷;除上述职位以外的履行综合管理以及机关内部管理等职责的职位,乡镇机关的招考职位,使用C类试卷。笔试结束后,按申论、行政职业能力

测验各占50%的比例,采用百分制计算报考人员的笔试成绩。

面试人员从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报考人员中,根据录用计划和报考职位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面试人数按以下比例确定:相同职位录用计划在10人以下的为1:3;10人(含)以上的为1:2。笔试合格人数出现空缺的职位,取消录用计划;达不到计划录用比例的,按实有合格人数确定进入面试人员。5月29日考生即可开始网上报名了。

首批婚姻家庭
纠纷调解培训举办

本报菏泽5月22日讯(记者 张建丽) 为进一步提升基层妇联干部法律法规知识和调解矛盾纠纷的能力,更好地服务妇女,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22日,菏泽市举办首批婚姻家庭纠纷调解专题培训。

市妇儿工委办公室主任刘晓莉、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李雪英等领导以及开发区直部门部分妇委会主任、乡镇妇联主席、村(社区)妇代会主任共计150余人参加了培训。

在培训班上,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全省人民调解能手,菏泽市基层法律工作者协会会长李宪君以生动的语言,结合多年的工作经历和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实践,引用了大量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及妇女儿童维权实例,独到的见解和生动的授课方式,受到了大家的一致欢迎。

讲座结束后,参加培训的基层妇联干部表示受益匪浅,要学以致用,将所学知识运用到具体工作中去,使调解成为婚姻家庭纠纷坚强可靠的“第一道防线”,尽最大努力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轻松备考

阳光行动将启动

本报菏泽5月22日讯(记者 张建丽) 中高考临近,为满足中高考考生及其家长临考前的迫切需求,帮助广大考生以良好的精神状态顺利迎接中高考,5月24日—25日,菏泽团市委将启动“轻松备考 12355与你同行”阳光行动。

据介绍,12355青少年服务台是共青团运用社会化的资源、信息化的手段为青少年提供心理、法律等咨询服务和实际帮助的重要工作项目。近年来,12355青少年服务台在咨询服务中发现,中高考前,广大考生和家长普遍存在心理压力、情绪紧张焦躁等问题,影响学生在考试中的正常发挥。

按照团中央统一部署,今年,团市委将充分发挥12355青少年服务台作用,针对面临中高考的学生及其家长,组织心理辅导专家集中开展中高考减压活动。

劳保店、户外用品店不能卖“军装”

菏泽开展军服军品集中整治和专项打击行动,举报电话5039723

本报菏泽5月22日讯(记者 张建丽) 身穿军装很帅?今后,不是军人可不能乱穿了,而且更不能乱卖!即日起,菏泽开展军服军品集中整治和专项打击行动。同时公布举报电话5039723,欢迎市民积极举报非法生产、销售和使用军服的行为。

22日,记者跟随专项整治工作人员进行了检查。在八一街上,不少劳保店、户外装备店里,均可以看见仿制的军装、鞋子还有帽子等物品。对于少量的,检查人员要求下架处理,量大的则进行了没收。一位店主说他是从石家庄进货,多是建筑工人等群体来购买。记者了解到,仿真的军装因其花纹和质地比较耐脏结实,所以在劳保店、户外装备店比较受欢迎,而一些不法分子也趁机购买,身穿“军装”进行诈骗。

军务科科长王晓晨告诉记者,为加强军服管理,尤其是07式军服,维护军服的专用性和严肃性,市委统战部、政法委、公安局、工商局、菏泽军分区联合开展此次专项整治行动,持续到本月30日。从6月份将转入常态督查,加大整治打击力度。

据了解,2009年国务院、中央军委颁布《军服管理条例》,对军服、军服材料的生产、流



军服军品集中整治现场。本报记者 张建丽 摄

通、使用和禁止事项及处罚措施等都作了明确规定和要求。《刑法》第三百七十五条规定,非法生产、买卖武装部队成套军服30套以上或者非成套军服、标志服饰100件以上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

这次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查处各劳保用品市场、户外用品商店、各类礼品店和购物网

站等非法销售军服、军服专用材料及仿制品的行为;查处军服承制企业超合同范围生产军服、军服专用材料,没有军服生产资质的企业生产军服、军服仿制品和军服专用材料的行为;查处企事业单位员工和公民个人非法穿着军服及军服仿制品,损害军人形象或者利用军服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行为。挂有“军需”、“军

供”、“军品”等字样门头也不允许。

此次行动中,违反军服管理法律法规的单位和个人,若是逾期未整改,军地有关部门将联合组织查处,没收违法物品和违法所得,责令停业整顿或吊销营业执照,并处罚金;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维护军服军品监督管理的正规秩序。

让更多的百姓“住有所居”、“住有宜居”

严把棚改质量关,阳光征收获称赞



本报记者 陈晨
见习记者 朱卓越

棚户区改造既是民生工程,又是发展工程,随着菏泽市棚户区改造工程陆续完工,越来越多的棚户区居民从低矮破旧的棚户区搬进了温暖敞亮的楼房里,彻底改变了垃圾成堆,下水道堵塞,出行难的居住环境。城市棚户区改造不同于其他房地产开发,大都是低收入困难职工家庭,建筑密度大、生活设施差、改造成本高、征收难度大。为破解难题,菏泽市采取了政府主导和

市场运作相结合的模式,严把棚改项目质量关,坚持阳光征收,重视基础设施建设,走出了一条菏泽棚改模式。

坚持“三同一优”
严把棚改项目质量关

七万余户棚改居民的满意离不开棚改项目的严格把关,菏泽城市棚户区改造因地制宜,采取拆除新建、改建(扩建、翻建)、综合整治等多种方式,按照城市规划稳步实施改造。在具体过程中,按照“三同一优”,即在实施中做到与商品住宅同步规划、同样配套、同等标准、优先建设的原则,加快推动实施建设。

对于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建设和管理,菏泽市积极采取了统建统管的模式,即对城市

综合开发项目高档住宅小区实行统一建设、统一管理,把棚户区改造项目与商品房同等标准设计、同等标准施工、同等标准管理,同等标准验收、统一小区物业服务管理,并优先进行建设。这既让百姓消除了质量困惑,一改以往安置房质量差的理念,又彻底杜绝了一边高楼林立,一边棚户区连片的弊端。当前,菏泽很多已经入住进棚改项目的群众还都一直念叨,没想到政府能让我们住进这么好的房子,没想到我们也能享受到这么好的生活环境。

阳光征收获市民称赞
基础设施受市民欢迎

对于棚户区改造工作,菏泽市委、市政府向来高度重视。在

项目征收补偿过程中,市委、市政府要求要坚持全过程公开原则,实施阳光操作、和谐征收,对征收过程的每个环节,政策依据、补偿标准、评估结果等都要全过程公开,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同时纪检、审计等部门全过程介入,既有效保障征收补偿公平合理,又保障了把每一个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成为了阳光工程和群众满意工程。

在回迁安置建设上,市委、市政府要求必须保障安置房优先建设,确保群众优先入住。目前,菏泽已有一千多户居民告别了“蜗居”,迁入了“宜居”,开始了新的生活。因此,在菏泽连续四年高居全省征收量第一的情况下,没有出现一起大的群体性上访案件,这与菏泽市各级政府各部门在政策把握上、惠及民生上、相互配合上有着

很大的关系。

为给棚户区改造奠定一个坚实的基础,菏泽棚户区改造不断优化周边环境,据不完全统计,全市财政投入达到了100个亿以上,加大基础设施配套力度。市区先后配套建设了环城公园、赵王河公园,菏泽大剧院、图书馆,升级改造了人民路、长江路、西安路、开通和打掉了多条断头路等,城市绿化、亮化、净化等都得到了很大改善。单县、巨野、曹县等各县城区面貌也都得到极大提升。

今后,菏泽将继续加大棚户区改造力度,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将棚户区改造这一惠民政策落到实处,计划到2017年前,全市将再改造棚户区6.6万户,改造面积830万平方米,让更多的百姓“住有所居”、“住有宜居”。